证券代码:002610　　证券简称:爱康科技　　公告编号:2019-193
债券代码:112691　　债券简称:18爱康01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十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议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19年12月26日(星期四)下午14:00开始

网络投票时间:

①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12月26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②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网络投票的起止时间为2019年12月26日9:15—15:00期间任意时间。

2、会议召开地点:江苏省张家港经济开发区金塘西路101号公司三楼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4、会议召集人: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易美怀女士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7、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或代理人)共51人,代表股份690,479,12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3812%。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7人,代表股份684,165,41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15.2405%。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44人,代表股份6,313,71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406%。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44人,代表股份7,507,97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672%。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2人,代表股份1,678,528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74%。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42人,代表股份5,829,44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299%。

8、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提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89,874,22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9124%;反对604,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87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6,903,07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1.9432%;反对604,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056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经特别决议表决通过。

2、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2.01审议通过了《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表决结果:同意689,874,22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9124%;反对604,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87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6,903,07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1.9432%;反对604,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056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经特别决议表决通过。

2.02审议通过了《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表决结果:同意689,874,22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9124%;反对604,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87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6,903,07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1.9432%;反对604,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056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经特别决议表决通过。

2.03审议通过了《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689,874,22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9124%;反对604,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87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6,903,07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1.9432%;反对604,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056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经特别决议表决通过。

2.04审议通过了《发行数量》

表决结果:同意689,880,72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9133%;反对598,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86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6,909,57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2.0298%;反对598,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970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经特别决议表决通过。

2.05审议通过了《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表决结果:同意689,880,72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9133%;反对598,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86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6,909,57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2.0298%;反对598,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970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经特别决议表决通过。

2.06审议通过了《限售期》

表决结果:同意689,880,72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9133%;反对598,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86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6,909,57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2.0298%;反对598,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970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经特别决议表决通过。

2.07审议通过了《募集资金总额及用途》

表决结果:同意689,880,72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9133%;反对598,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86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6,909,57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2.0298%;反对598,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970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经特别决议表决通过。

2.08审议通过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利润的分配》

表决结果:同意689,880,72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9133%;反对598,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86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6,909,57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2.0298%;反对598,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970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经特别决议表决通过。

2.09审议通过了《上市地点》

表决结果:同意689,880,72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9133%;反对598,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86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6,909,57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2.0298%;反对598,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970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经特别决议表决通过。

2.10审议通过了《决议有效期》

表决结果:同意689,880,72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9133%;反对598,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86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6,909,57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2.0298%;反对598,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970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经特别决议表决通过。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89,880,72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9133%;反对598,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86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6,909,57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2.0298%;反对598,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970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经特别决议表决通过。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89,880,72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9133%;反对598,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86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6,909,57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2.0298%;反对598,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970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经特别决议表决通过。

5、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89,880,72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9133%;反对598,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86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6,909,57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2.0298%;反对598,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970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经特别决议表决通过。

6、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89,880,72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9133%;反对598,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86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6,909,57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2.0298%;反对598,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970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经特别决议表决通过。

7、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89,880,72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9133%;反对598,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86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6,909,57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2.0298%;反对598,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970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经特别决议表决通过。

8、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0-2022)股东分红回报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89,880,72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9133%;反对598,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86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6,909,57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2.0298%;反对598,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970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经特别决议表决通过。

9、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89,934,22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9211%;反对544,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78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6,963,07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2.7424%;反对544,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257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经特别决议表决通过。

10、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2020年度债务性融资授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89,874,22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9124%;反对604,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87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6,903,07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1.9432%;反对604,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056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经特别决议表决通过。

11、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为控股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89,874,22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9124%;反对604,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87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6,903,07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1.9432%;反对604,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056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经特别决议表决通过。

12、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对外提供担保的议案》

12.01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为苏州爱康能源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548,43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3.3915%;反对604,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6.6085%;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6,903,07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1.9432%;反对604,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056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关联股东邹承慧、江苏爱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江阴爱康投资有限公司及易美怀回避表决,回避表决股数为681,325,793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5.1773%。

本议案经特别决议表决通过。

12.02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为汤阴爱康能源电力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548,43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3.3915%;反对604,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6.6085%;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6,903,07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1.9432%;反对604,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056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关联股东邹承慧、江苏爱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江阴爱康投资有限公司及易美怀回避表决,回避表决股数为681,325,793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5.1773%。

本议案经特别决议表决通过。

12.03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为寻乌爱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548,43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3.3915%;反对604,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6.6085%;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6,903,07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1.9432%;反对604,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056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关联股东邹承慧、江苏爱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江阴爱康投资有限公司及易美怀回避表决,回避表决股数为681,325,793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5.1773%。

本议案经特别决议表决通过。

12.04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为海城爱康电力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548,43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3.3915%;反对604,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6.6085%;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6,903,07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1.9432%;反对604,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056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关联股东邹承慧、江苏爱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江阴爱康投资有限公司及易美怀回避表决,回避表决股数为681,325,793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5.1773%。

本议案经特别决议表决通过。

12.05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为崇仁县爱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548,43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3.3915%;反对604,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6.6085%;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6,903,07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1.9432%;反对604,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056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关联股东邹承慧、江苏爱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江阴爱康投资有限公司及易美怀回避表决,回避表决股数为681,325,793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5.1773%。

本议案经特别决议表决通过。

12.06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为固镇县爱康光伏新能源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548,43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3.3915%;反对604,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6.6085%;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6,903,07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1.9432%;反对604,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056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关联股东邹承慧、江苏爱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江阴爱康投资有限公司及易美怀回避表决,回避表决股数为681,325,793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5.1773%。

本议案经特别决议表决通过。

12.07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为磁县晶佑光伏电力开发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548,43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3.3915%;反对604,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6.6085%;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6,903,07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1.9432%;反对604,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056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关联股东邹承慧、江苏爱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江阴爱康投资有限公司及易美怀回避表决,回避表决股数为681,325,793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5.1773%。

本议案经特别决议表决通过。

12.08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为临朐祥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548,43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3.3915%;反对604,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6.6085%;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6,903,07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1.9432%;反对604,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056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关联股东邹承慧、江苏爱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江阴爱康投资有限公司及易美怀回避表决,回避表决股数为681,325,793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5.1773%。

本议案经特别决议表决通过。

12.09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为苏州爱康薄膜新材料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956,35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4.2725%;反对604,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5.7275%;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6,903,07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1.9432%;反对604,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056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关联股东邹承慧、江苏爱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及江阴爱康投资有限公司回避表决,回避表决股数为679,917,872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5.1459%。

本议案经特别决议表决通过。

12.10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为江苏爱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956,35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4.2725%;反对604,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5.7275%;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6,903,07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1.9432%;反对604,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056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关联股东邹承慧、江苏爱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及江阴爱康投资有限公司回避表决,回避表决股数为679,917,872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5.1459%。

本议案经特别决议表决通过。

12.11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为赣州发展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89,874,22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9124%;反对604,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87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6,903,07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1.9432%;反对604,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056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经特别决议表决通过。

12.12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为上海爱康富罗纳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956,35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4.2725%;反对604,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5.7275%;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6,903,07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1.9432%;反对604,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056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关联股东邹承慧、江苏爱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及江阴爱康投资有限公司回避表决,回避表决股数为679,917,872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5.1459%。

本议案经特别决议表决通过。

12.13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为南通爱康金属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89,874,22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9124%;反对604,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87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6,903,07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1.9432%;反对604,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056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经特别决议表决通过。

12.14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为金昌清能电力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88,466,30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9122%;反对604,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87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6,903,07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1.9432%;反对604,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056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关联股东易美怀回避表决,回避表决股数为1,407,921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314%。

本议案经特别决议表决通过。

12.15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为九州方园博乐市新能源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89,874,22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9124%;反对604,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87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6,903,07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1.9432%;反对604,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056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经特别决议表决通过。

12.16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为新疆伊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89,874,22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9124%;反对604,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87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6,903,07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1.9432%;反对604,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056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经特别决议表决通过。

12.17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为内蒙古四子王旗神光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89,874,22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9124%;反对604,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87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6,903,07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1.9432%;反对604,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056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经特别决议表决通过。

12.18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为特克斯昱辉太阳能开发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89,874,22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9124%;反对604,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87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6,903,07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1.9432%;反对604,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056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经特别决议表决通过。

12.19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为浙江瑞旭投资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548,43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3.3915%;反对604,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6.6085%;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6,903,07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1.9432%;反对604,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056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关联股东邹承慧、江苏爱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江阴爱康投资有限公司及易美怀回避表决,回避表决股数为681,325,793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5.1773%。

本议案经特别决议表决通过。

12.20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为新疆爱康电力开发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548,43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3.3915%;反对604,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6.6085%;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6,903,07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1.9432%;反对604,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056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关联股东邹承慧、江苏爱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江阴爱康投资有限公司及易美怀回避表决,回避表决股数为681,325,793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5.1773%。

本议案经特别决议表决通过。

12.21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为九州方园博州新能源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548,43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3.3915%;反对604,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6.6085%;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6,903,07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1.9432%;反对604,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056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关联股东邹承慧、江苏爱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江阴爱康投资有限公司及易美怀回避表决,回避表决股数为681,325,793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5.1773%。

本议案经特别决议表决通过。

12.22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为丹阳中康电力开发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548,43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3.3915%;反对604,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6.6085%;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6,903,07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1.9432%;反对604,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056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关联股东邹承慧、江苏爱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江阴爱康投资有限公司及易美怀回避表决,回避表决股数为681,325,793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5.1773%。

本议案经特别决议表决通过。

12.23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为新疆聚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89,874,22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9124%;反对604,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87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6,903,07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1.9432%;反对604,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056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经特别决议表决通过。

12.24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为江西慧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89,874,22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9124%;反对604,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87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6,903,07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1.9432%;反对604,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056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关联股东邹承慧、江苏爱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江阴爱康投资有限公司及易美怀回避表决,回避表决股数为681,325,793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5.1773%。

本议案经特别决议表决通过。

12.25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为赣州慧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89,874,22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9124%;反对604,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87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6,903,07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1.9432%;反对604,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056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关联股东邹承慧、江苏爱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江阴爱康投资有限公司及易美怀回避表决,回避表决股数为681,325,793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5.1773%。

本议案经特别决议表决通过。

12.26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为江阴达康光伏新能源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89,874,22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9124%;反对604,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87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6,903,07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1.9432%;反对604,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056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关联股东邹承慧、江苏爱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江阴爱康投资有限公司及易美怀回避表决,回避表决股数为681,325,793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5.1773%。

本议案经特别决议表决通过。

13、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89,880,72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9133%;反对598,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86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6,909,57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2.0298%;反对598,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970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14、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席国平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89,990,02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9292%;反对489,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70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7,018,87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3.4856%;反对489,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6.514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

(二)见证律师:邹云坚、黄楚玲

(三)结论意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集人具备召集本次股东大会的资格;出席及列席会议的人员均具备合法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一)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十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二)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十